



关于嘉实中证先进制造 100 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 5000 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嘉实中证先进制造 100 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5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本基金连续 30 个工作日,40 个工作日、45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对基金合同可能面临终止的不确定性风险进行提示。

现就嘉实中证先进制造 100 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连续 4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相关事宜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嘉实中证先进制造 100 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嘉实先进制造 100ETF
场内简称:制造 100
扩位场内简称:先进制造 ETF
基金代码:515870
基金运作方式: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 年 12 月 5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5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截至 2022 年 7 月 28 日,本基金已连续 4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特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三、其他提示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清算期间,投资者无法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二级市场交易等业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3、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600-8800 或登录网站 www.jsfund.cn 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30 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投资范围增加存托凭证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存托凭证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对旗下 25 只公募基金参与存托凭证投资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包括明确投资范围包含存托凭证、增加存托凭证的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估值方法等,并在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更新）中增加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揭示。本次修订不改变基金的投资目标及风险收益特征,符合《存托凭证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修订将自 2022 年 8 月 1 日起正式生效。现将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修订的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修订基金范围
本次修订涉及基金管理人旗下 25 只公募基金,详细名单见本公告的附表。
二、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
（一）对“基金的投资”部分的修订
1、明确“投资范围”中“股票”包含存托凭证。以嘉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为例,将“投资范围”修订为:
“本基金以目标 ETF 基金份额、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含存托凭证,下同）为主要投资对象。本基金投资于目标 ETF 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已申购但尚未确认的目标 ETF 份额可计入在内）、持有现金或到期

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此外,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可少量投资于部分非成份股（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存托凭证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票）、一级市场新股或增发的股票、衍生工具（权证、股指期货等）、债券资产（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资产、现金资产,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2、在股票投资策略部分增加存托凭证投资策略描述如下:
“对于存托凭证投资,本基金将在深入研究的基础上,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筛选具有比较优势的存托凭证作为投资标的。”
3、在“投资限制”中增加存托凭证投资限制描述如下:
“本基金基金资产投资存托凭证的比例限制依照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执行,与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合并计算。”
（二）在“基金资产估值”部分的“估值方法”中增加存托凭证估值方法描述如下:

“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的估值核算,依照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执行。”
（三）在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的“重要提示”部分增加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揭示如下: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除与其他仅投资于沪深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将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

（四）在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的“风险揭示”部分增加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揭示如下: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除与其他仅投资于沪深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将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包括存托凭证持有人与境外基础证券发行人的股东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差异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在分红派息、行使表决权等方面的特殊安排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协议自动约束存托凭证持有人的风险;因多地上市造成存托凭证价格差异以及波动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被摊薄的风险;存托凭证退市的风险;已在境外上市的基础证券发行人,在持续信息披露监管方面与境内可能存在差异的风险;境内外证券交易机制、法律制度、监管环境差异可能导致的其他风险。”

因上述修订导致的序号变化相应调整,托管协议涉及上述内容的条款一并调整。本次修订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上述修改自 2022 年 8 月 1 日起生效。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全文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 证券简称:南玻 A;南玻 B 公告编号:2022-045
债券代码:149079 债券简称:20 南玻 01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参加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注意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发布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拟于 2022 年 8 月 3 日下午 14:45 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六路南玻集团新办公二楼一号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于目前处在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时期,公司就疫情防控期间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注意事项特别提示如下:

一、建议优先选择网络投票方式参会
为配合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相关安排,维护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健康安全,降低公共卫生风险及个人感染风险,建议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如果就本次股东大会相关议题有任何问题,均可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 securities@csgolding.com 或直接拨打投资者关系热线 0755-26860666,公司将及时予以解答。

二、现场参会注意事项
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现场参会股东务必提前关注并遵守深圳市有关疫情防控期间健康状况申报、隔离、观察等规定和要求,除带齐相关参会证明外,请配合以下事项,敬请公司股东支持和理解。

（一）公司将严格遵守政府有关部门的疫情防控规定,要求现场参会股东事前填报《来访人员备案申请表》（详见附件）。

请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于 2022 年 8 月 2 日 17:00 前将《来访人员备案申请表》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为保障参会人员健康,未提前登记《来访人员备案申请表》、不符合防疫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本次股东大会现场。

根据疫情防控要求,本次股东大会会场容量上限为 50 人,如现场参会人数已达到会场容量上限,公司将按照会议当天现场签到先后顺序确定出席现场会

证券代码:002962 证券简称:五方光电 公告编号:2022-037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数量过半暨减持比例超过 1%的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魏蕾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魏蕾女士计划自前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4,730,0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61%）。

近日,公司收到了魏蕾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魏蕾女士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已过半且减持比例超过 1%。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魏蕾	集中竞价	7 月 18 日-7 月 21 日	10.59	1,839,500	0.625566
	大宗交易	7 月 28 日-7 月 29 日	9.91	2,410,900	0.819884
	合计	-	-	4,250,400	1.445450

魏蕾女士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含因减持期间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而相应增加的股份）,减持价格区间为 9.91 元/股-10.90 元/股。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魏蕾	合计持有股份	18,952,992	6.445417	14,702,592	4.99996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738,248	1.611354	487,848	0.165904
	有限限售条件股份 (高管锁定股)	14,214,744	4.834063	14,214,744	4.834063

二. 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超过 1%的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魏蕾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2年7月18日至2022年7月29日

股票简称

五方光电

股票代码

002962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口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口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A股

4,250,400

1.445450

合 计

4,250,400

1.445450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其他 (请注明)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债券调整估值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发〔2017〕第 13 号）、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等有关规定,经本公司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决定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20 金地 MTN004”（债券代码 102002134）、“21 金地 MTN001”（债券代码 102100046）、“21 金地 MTN003”（债券代码 102100532）”21 金地 MTN004”（债券代码 102100991）进行估值调整。

将于 2022 年 7 月 30 日在本公司网站（www.jsfund.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信息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基金管理人将在届时更新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时一并更新相关内容,并揭示相关风险。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00-8800）咨询。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产品资料概要（更新）、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合同,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30 日

附:本次修改的基金名单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托管人	
1	嘉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嘉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嘉实中证新兴产业 100 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嘉实中证新兴科技 100 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嘉实中证先进制造 100 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嘉实中证 500 成长估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	嘉实深证基本面 12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	深证基本面 12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	嘉实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嘉实中证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	嘉实中证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	嘉实中证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	嘉实富时中国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	嘉实富时中国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嘉实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	嘉实恒生港股通新经济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	嘉实中证央企创新驱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	嘉实中证央企创新驱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	嘉实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	嘉实中证医药健康 100 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	嘉实中证软件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	嘉实中证大农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	嘉实中证医药健康 100 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	嘉实中证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	嘉实中证软件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与了中微半导体（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微半导体”）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网下申购,本公司控股股东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微半导体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微半导体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0.86 元/股,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发行询价报价情况,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与中微半导本次发行网下申购的相关信息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证券数量（张）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华夏中证旅游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6,511	200,929.46
华夏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永福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线上经济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优选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上证红利质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2,593	80,019.98
华夏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6,108	188,492.88
华夏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盛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科技前沿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鸿阳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332	380,565.52
华夏核心科技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乐享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1,294	348,532.84
华夏时代前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智慧价值成长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4,321	133,346.06
华夏创新前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经济转型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永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军工安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高端制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 MSC 中国 A50 互联互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周期回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5,877	181,364.22
华夏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4,840	149,362.40
华夏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消费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消费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中微半导	4,725	145,813.50
华夏医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 MSC 中国 A 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4,898	151,152.28
华夏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4,725	145,813.50
华夏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4,206	129,797.16
华夏中证光伏产业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7,030	216,945.80
华夏中证新材料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2,247	69,342.42
华夏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先锋科技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安阳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中证动漫游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9,854	304,094.44
华夏移动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消费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内需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优选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安泰对冲策略 3 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2,766	85,358.76
华夏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阿尔法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7,837	241,849.82
华夏新能源车龙头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华夏见龙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微半导	5,013	154,701.18
华夏沪港通中证 50AH 优选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中微半导	12,677	391,212.22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关联交易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加了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冠新材”或“发行人”）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优先配售。永冠新材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股东,因此本次优先配售涉及关联交易。

根据永冠新材发布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以及其他相关公告,现将本公司旗下公募基金参与永冠新材本次发行优先配售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张）	获配金额（元）	投资类型
南方优势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560	2,056,000	优先配售
南方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090	909,000	优先配售
南方改革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990	699,000	优先配售
南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990	695,000	优先配售
南方核心竞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00	420,000	优先配售
南方蓝筹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30	193,000	优先配售
南方国策驱动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1,790	179,000	优先配售
南方比较优势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1,510	151,000	优先配售
上证 3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0	17,000	优先配售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8899 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30 日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30 日

关于华安纳斯达克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服务业务指引》及相关规定,自 2022 年 8 月 3 日起,本公司新增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华安纳斯达克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纳斯达克 ETF,基金代码:159632）提供流动性服务。